

黑河市中級人民法院
案文通發第11號 “人求不問官法”

黑河市中級人民法院

黑中法〔2021〕21號

黑中法〔2021〕21號

关于印发《黑河市中级人民法院关于推进落实“打官司不求人”工作实施方案》的通知

各基层法院、中院各部门：

现将《黑河市中级人民法院关于推进落实“打官司不求人”工作实施方案》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贯彻执行。

黑河市中级人民法院

2021年4月30日

黑河市中级人民法院关于推进落实 “打官司不求人” 工作实施方案

为全面贯彻落实政法队伍教育整顿要求，深入开展“打官司不求人”，结合黑河法院工作实际，制定本实施方案。

一、指导思想

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中央政法工作会议精神，坚持党对人民法院工作的绝对领导，增强“四个意识”，坚定“四个自信”，坚决做到“两个维护”。深入贯彻落实全国、全省、全市政法队伍教育整顿会议精神，全面提升全市法院审判执行工作质效和司法服务水平，大力加强法院队伍司法能力和司法形象建设，深入推进“我为群众办实事”活动，深化全市法院机关作风整顿，重塑法治营商环境，为黑河全面振兴、全方位振兴提供有力司法服务和坚强司法保障。

二、工作目标

以“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”为目标，紧密结合政法队伍教育、党史学习教育、深化机关作风整顿优化营商环境等活动深入开展，通过深化改革创新，狠抓执法办案，规范司法行为，建设过硬队伍，提升司法公信力，增强人民群众对“打官司不求人”的信心和广大干警对“打官司不求人”的思想自觉、行动自觉，努力实

现“在黑河法院打官司不求人”。

三、任务步骤

(一) 推进司法公开

1. 开展主题开放日活动，邀请社会各界走进法院，体会法院新变化。

责任部门：宣教科，其他部门配合。

2. 召开新闻发布会，邀请公共媒体记者、自媒体、群众代表参会，及时发布审判执行工作情况及典型案例。

责任部门：各业务庭、宣教科。

3. 进一步推进“全面公开”。所有案件（法律规定不公开除外）的流程信息、庭审活动、裁判文书全部予以公开，倒逼司法公正。

责任部门：审管办。

4. 开展调查研究。结合党史学习教育，领导班子成员按工作分工，深入开展调研，发现存在的问题，征求意见建议，制定整改措施，深入解决问题。

责任部门：审管办、研究室。

5. 开展“法律服务”活动。深入推进“一法官一企业”活动，走访企业，问需于企、服务于企。开展“法律七进”，扎实推进法律宣传教育。

责任部门：政治部、各部门。

(二) 提升服务能力

一是立案不求人

6. 升级诉讼服务中心功能。畅通 12368 诉讼服务热线，实现咨询、导诉、信息查询、缴费、立案、自助立案、投诉等“一站式”服务。推出便民诉讼一看就会、一读就懂、一问就明、一号接听、一网调解、一站立案“六个一承诺”。

责任部门：诉讼服务中心，信息中心配合。

7. 开展“类案裁判标准和案例推送”服务。在诉讼服务中心设立格式专柜，将法院对各类诉讼纠纷的裁判标准和相关案例进行分列，为当事人在裁判实体和审判程序规定等方面，提供相应的参考依据。

责任部门：各业务庭。

8. 进一步推进诉讼通道建设。开设农民工、民营企业、营商环境、妇女儿童、残障人士、军人等诉讼快速通道，为当事人提供顺畅便捷服务。

责任部门：立案庭。

9. 深入推进诉讼服务中心延时服务。工作时间结束时，正在为当事人办理的案件查询咨询、立案材料收取、诉讼费收缴等事项，可在半小时内办完的，要继续延时服务，不得以下班为由停止工作，避免当事人再跑一次。

责任部门：立案庭。

10. 加强诉讼服务培训。增强服务理念、培训接待礼仪、强化信息化技术，为当事人提供优质服务。

责任部门：立案庭。

11. 加强“智慧诉讼服务”建设。积极探索邮寄立案、预约立案、网上立案、跨域立案、诉前调解等多种便民方式，畅通网上立案、跨域立案、全国统一送达平台、网上保全平台等，形成以电子诉讼服务为核心，一网通办各项诉讼业务的新模式。

责任部门：立案庭，信息中心配合。

12. 推进送达方式改革。推广集中送达、公证送达等经验做法；当事人下落不明的，采取实地调查方式进一步查找，在固定送达证据后，及时公告送达，不再要求当事人提交《下落不明证明》。

责任部门：立案庭。

二是审判不求人

13. 拓展诉讼保全服务。对于民事、商事案件均主动提醒当事人申请保全，释明当事人采取保全措施的必要性，提醒方式为“书面”和“口头”双提醒。积极推进引入第三方担保服务，提升诉讼保全率。

责任部门：各业务庭。

14. 规范庭审活动。深入学习、严格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法庭规则》，规范庭审行为，实现庭审规范化。

责任部门：审管办，各业务庭配合。

15. 提升庭审质量。开展庭审评查和巡查活动，通报工作情况；采取多种形式组织庭审观摩活动，查摆问题，及时整改；开展优秀庭审评选活动，进行通报表扬。

责任部门：审管办，各业务庭配合。

16. 加强“专业团队”建设。优化司法资源配置，提升简易程序案件适用比率，发挥家事、土地、劳动合同等专业合议庭作用，简案快审、繁案精审、类案专审，实现繁简分流。

责任部门：审管办、各业务庭。

17. 深入推进诉调对接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工作。加强“院局”联动，与市司法局共建诉讼服务创新社会矛盾纠纷解决机制，实践探索黑河版“枫桥经验”，推进诉讼与非诉讼化解纠纷有效衔接，构建多元化解纠纷工作新模式。加强协调联动，设立黑河市非诉讼纠纷解决中心法院调解工作室，实现诉讼与非诉讼解决纠纷方式有效衔接。与知识产权局建立诉前调解机制，推动诉前调解工作。

责任部门：立案庭，其他业务庭配合。

18. 提升法官司法能力。选派法官到国家法官学院、省法官学院学习，开展法官讲坛活动，举办业务培训班和技能比武活动，强化岗位练兵。

责任部门：政治部、审管办，各业务庭配合。

19. 提高审判质效。加强审判管理，制订《2021 年全市

法院审判绩效考核评估数据指标及解释》，指导审判工作开展。

责任部门：审管办。

20. 强化案件质量责任。健全案件质量终身负责机制，强化审判绩效管理和考核。

责任部门：审管办。

21. 推进院庭长办理疑难复杂案件机制。疑难、复杂案件原则上全部由院长、庭长承办。长期未结案件和执行积案由院领导承办或督办。

责任部门：审管办。

22. 提升法律文书质量。法律文书质量和上网发布工作由团队长把关，推进法律文书纠错系统应用，纠正词句不通、文字错误、标点符号不准、格式不对等问题，坚决杜绝低级错误。

责任部门：各审判团队。

23. 开展案件评查。案件评查覆盖全体员额法官，发改、长期未结、信访案件全部评查，开展涉民营企业案件、庭审活动、裁判文书等专项评查，评查结果记入执法档案。

责任部门：审管办。

24. 进一步加强产权和知识产权保护。专业合议庭专业案件专业审理。加强知识产权法律宣传，召开发布会，发布工作情况。

责任部门：民二庭。

25. 推进“扫黑除恶”常态化。巩固拓展专项斗争成果，始终保持对黑恶势力违法犯罪的高压震慑，常态化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，持续提高扫黑除恶法治化、规范化、专业化水平。

责任部门：刑事审判团队。

26. 加大对暴力、环境污染、电信诈骗、涉民生、涉企业等犯罪打击力度，进一步提升群众安全感。

责任部门：刑事审判团队。

27. 改进信息化服务和保障工作。加强智慧法院建设，推进智审系统、语音转换系统、庭审巡查系统建设和使用。

责任部门：司法科、信息中心。

28. 改进查阅卷宗和印信管理工作。查阅卷宗如遇特殊情况可延时提供服务；为便于及时发放裁判文书，提供24小时无假日印信服务。

责任部门：办公室。

29. 改进警务保障和后勤保障工作。为审判、执行工作提供24小时无假日警务保障；后勤部门提供24小时无假日后勤保障。

责任部门：法警支队、司法科。

三是执行不求人

30. 进一步规范执行行为。加强执行规范化建设，规范财产资金查控、划扣等行为。

责任部门：执行局。

31. 进一步公开执行信息。依法向申请执行人公开每个环节采取的措施和取得的成效。

责任部门：执行局。

32. 开展申请执行人评价活动。向申请执行人发放《执行案件满意度评价表》，评价表入卷备查。

责任部门：执行局。

33. 进一步加大失信被执行人惩戒力度。创新载体，利用抖音、快手、微信等自媒体平台，扩大曝光面；对失信被执行人，按相关规定100%上黑名单。加大惩戒力度，严厉打击拒执犯罪。

责任部门：执行局。

34. 进一步推进执行攻坚工作。针对不同类型重大、疑难案件开展“专项行动”，确保“切实解决执行难”实质推进。

责任部门：执行局。

（三）强化监督问责

35. 实行“全程录音录像备查制”。所有案件全部同步录音录像，所有办案环节全程留痕监督、备查。

责任部门：各业务庭、执行局，信息中心配合。

36. 强化案件流程节点管控。流程冻结案件的承办人，书面申请解冻，写明原因层报，解冻权限由党组副书记、副

院长行使；定期通报情况。

责任部门：审管办。

37. 推进“线上线下同步监督”。畅通 8294027 服务质量效率投诉和纪律作风举报电话，畅通院长电子邮箱、公众号投诉专栏等线上监督渠道，在诉讼服务中心设置投诉举报箱、发放监督卡。

责任部门：监察室。

38. 加强审务督察。规范司法行为和司法作风，严惩腐败和不作为、乱作为、慢作为，及时整改、督办落实，夯实“打官司不求人”的根本。

责任部门：监察室。

39. 加大追责问责力度。对审务督察、纪律作风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全部通报，并按相关规定进行处理。

责任部门：监察室。

四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。成立全市法院“打官司不求人”工作领导小组，由党组书记、院长朱卫国任组长，党组副书记、副院长王忠东任副组长，其他院领导任成员，下设办公室。要高度重视、精心组织、压实责任、扎实推进，以推进落实“打官司不求人”承诺，推动法院各项工作水平整体提升，切实增强人民群众对法院工作的满意度。

（二）注重工作落实。主要负责同志要靠前指挥，以上

率下，带头讨论，带头调研，带头查找问题，带头制定对策，带头强化管理监督，切实担负起第一责任人的责任，确保推进落实上有的放矢、查摆深入透彻、措施有效管用。要抓好督办问效，情况反馈，全程跟踪，推广成功做法，带动整体提升。对敷衍应付、落实不力、群众反映强烈的部门要通报批评并问责。

（三）坚持统筹兼顾。把推进落实“打官司不求人”工作与党史学习教育、政法队伍教育整顿、深化机关作风整顿优化营商环境，与审判执行等各项工作有机结合起来，互为内容，互为形式，互相融合，互相促进，形成上下合力，内外施策，统筹并进的工作局面，促进全市法院工作全面发展。

附件：黑河市中级人民法院推进落实“打官司不求人”

工作领导小组和工作机构

附件：

黑河市中级人民法院推进落实 “打官司不求人”工作领导小组和工作机构

（一）领导小组

组 长：朱卫国 黑河中院党组书记、院长
副组长：王忠东 黑河中院党组副书记、副院长
成 员：付 艳 黑河中院党组成员、副院长
闫永恒 黑河中院党组成员
王清海 黑河中院党组成员、执行局局长
刘云峰 黑河中院审判委员会专职委员
刘红梅 黑河中院审判委员会专职委员
闫海龙 黑河中院政治部负责人

（二）领导小组办公室

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办公室设在审管办，负责制定活动方案、举措，并组织实施。

主 任：王忠东（兼）

副主任：闫海龙（兼）

成 员：各部门负责人

负责活动设计、组织实施、文字综合、调查研究、通报督办、表彰宣传、监督问责等工作。